

毕业班辅导员考核指标体系（总分100）

院系：	辅导员：	所带班级初次就业率与签约率：			
一级指标及权重	二级指标及权重	评分标准	满分	评分标准	得分
一、就业工作管理（70分）	1、开展全程化、系统性就业指导（30分）	1) 对毕业生宣传就业政策及有关规定；	2分	院系和就业办提供相关资料	
		2) 了解学生动态，按规定时间节点指导学生做好生源核对、推荐表、自我鉴定、毕业生登记表等基础工作；	4分		
		3) 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学校各类招聘会；	4分		
		4) 及时发布就业信息，认真做好毕业生就业推荐工作并填写好相关推荐记录；	10分		
		5) 配合学校、院系开展各类就业讲座；	2分		
		6) 对学生进行就业意向排摸与分析，并有针对性地分类指导，实时掌握学生就业情况；	8分		
	2、加强基础管理，完善健全就业服务与日常事务（20分）	1) 按时上报毕业生信息、就业数据统计，并于每月1日、15日前上报就业进展，对临时要求信息上报的，应予以配合完成； 2) 按时做好就业协议书、劳动合同、升学、自主创业、出国留学签证、入伍通知书、三支一扶、西部志愿、灵活就业等佐证材料的收集工作，并提交就业办备案；	5分	就业办提供相关资料	
			15分		
	3、就业跟踪调查（20分）	1) 做好毕业生就业跟踪调查，每年至少达到30%的覆盖率； 2) 做好相关毕业生就业单位走访工作，做好学生就业思想工作。 3) 建立优秀校友信息库，对院系中的特色亮点、经验可以书面形式上报就业办 4) 毕业生就业工作满意度及用人单位满意度达80%	8分	院系和就业办提供相关资料	
			5分		
			5分		
			2分		
	二、就业工作绩效（30分）	4、初次签约率与就业率（20分）	所带班级当年8月25日前初次就业统计统计，签约率达95%以上，就业率达98%以上。（20分）	20分	就业办提供相关资料
5、“零差错”管理（10分）		签约率与就业率统计真实、准确、无“被就业”现象。毕业生安全文明离校，无就业工作方面的投诉。如出现重大就业安全事件取消年度评优资格。	10分	各院系提供相关资料	
三、创新特色工作（附加20分）	6、就业工作创新（20分）	就业工作管理、制度建设方面有新模式、新思路，就业指导服务方面有新方法、新内容。每达到上述内容的任意一项且取得良好实效即加5分。辅导员可以根据班级就业实际情况，可自行总结与申报。	20分	院系提供相关资料	
				总得分：	

